

许昌市人大常委会文件

许人常〔2021〕24号

关于印发《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 2020年市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》的 通知

市人民政府：

许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8月25日通过了《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0年市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》，现印发给你们。


许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



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 2020 年市本级 财政决算的决议

(2021 年 8 月 25 日许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)

许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市财政局局长萧楠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许昌市 2020 年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和 2021 年 1-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、市审计局局长燕万年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0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结合审计工作报告和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初审报告，对 2020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（草案）进行了审查，决定批准 2020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。



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25 日印发